

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韶工信函〔2020〕103号

对韶关市政协第十二届四次会议第39号 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发改局：

我们对韶关市政协第十二届四次会议第39号提案的会办意见是：

近年来，我局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促进我市中小企业健康发展，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，在推动企业发展、解决发展难题的过程中不断提高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，优化我市营商环境。

一、提升业务服务水平，优化办事流程

2019年8月，我局会同市通信建设办公室（以下简称“市通建办”）配合市行政服务中心优化“用能报装”改革，制定新版光纤到户备案办事指南，于10月前派专人进驻市行政服务中心，客户可直接在市行政服务中心大厅办理新建住宅小区、住宅建筑、商住楼宇、园区和商业建筑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。

2020年1月以来，我局会同市通建办积极配合市政务服务数

据管理局进一步提升我市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水平，推进全市各县（市、区）同一事项统一标准跨城、跨区域、无差别办理。2020年2月，市通建办印发《关于下放“光纤到户与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报装接入备案”业务的通知》（韶通建〔2020〕1号），明确将“光纤到户与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报装接入备案”业务（以下简称光纤到户备案业务）下放到各县（市、区）行政服务中心统一受理，办理时限压缩到15个工作日，实现了企业和群众“就近办、一次办”。同时印发了更完善的《光纤到户与通信基础设施工程接入备案办事指南》，在原有光纤到户备案业务的基础上，新增5G通信基站和手机室分系统等通信配建设施的报装接入备案细则。

二、建立各类政企沟通平台，扩展企业诉求渠道

1.落实市领导挂点联系企业制度，为企业解决实际困难。根据市委十二届第165次常委会会议暨市疫情防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，为落实落细领导挂点联系企业制度，推动企业科学有序复工复产，做到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、两手硬，于2月18日下发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市领导挂点联系企业复工复产组织工作的通知》（韶挂点办函〔2020〕4号），要求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直挂点部门，切实帮助企业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，大力协调解决企业遇到的问题。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，全市共收集企业诉求170项，均已转派至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协调解决或解释说明，回复率100%；已办结诉求113项，办结率66.5%。其中，受疫情影响企业诉求86项，已办结诉求81项，办结率94.2%。

2.建立企业诉求平台。建立健全政企双方网络互动平台，运

行韶关“政企通”微信平台，为企业提供了政策精选及推送、政务诉求、政企互动话题讨论等多项服务。通过“政企通”微信平台 2019 年共帮助解答企业问题 147 项，推送政策信息 636 份。2020 年 1-6 月，通过“政企通”微信平台解答企业诉求 59 件，向企业推送政府信息 366 篇。

3.快速推进我市“粤商通”企业诉求响应平台工作，于今年 2 月 16 日以市政府名义发布《关于建立韶关市中小企业诉求响应工作机制的通知》（韶府办发函〔2020〕15 号）。3 月 12 日，市政数局、人社局、税务局、金融局等 20 个部门已全部入驻该平台系统。经过大力宣传推广该平台，目前我市粤商通平台注册用户量达到 12765 个。同时，各部门在平台上积极处理企业诉求，保证接到企业诉求后，3 个工作日处理完毕，截至 7 月 24 日累计收到我市企业诉求 44 个，已处理 44 个，处理率 100%。

4.编制《企业心声》简报，建立直通市领导的信息渠道。企业通过《企业心声》将问题直接反映给市领导，市领导对企业反映的问题直接进行批示。自 2019 年 7 月 1 日编制印发第一期《企业心声》以来，已完成 123 期《企业心声》的编印，反映了包括企业土地使用、园区基础设施配套、行政审批、危废物垃圾处理、企业生产用水电气、用工难等方面的问题，市领导对所反映问题亲自批示，各辖区政府、职能部门迅速行动，及时对问题进行处理。

三、发挥财政支持企业的作用

2016 年起，我局从韶关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安排资金约 8400 万元，用于促进我市中小微企业、民营企业发展，资金分别

从支持服务体系建设，培育企业小升规，开展涉企政策宣传培训活动，支持企业贷款贴息、技术创新，举办创客广东韶关地市赛等多方面推动我市中小企业、民营企业发展，支持、培育了一批有发展、有潜力的企业做大做强，形成了良好的营商环境。

提 案 清 单

建议清单	办理清单			
	当年已完成的事项	当年已推动的工作	明年待落实事项	备注
1、把营商环境建设作为“一把手”工程，强化政府职能部门服务理念。 2、对企业检查、指导要规范化和制度化，限制部门乱用权。 3、降低相关交易成本 4 加大财政、金融扶持力度。	2016 年起，我局在韶关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安排资金约 8400 万元，用于促进我市中小微企业、民营企业发展。	2016 年起，我局在韶关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安排资金约 8400 万元，用于促进我市中小微企业、民营企业发展	继续安排相关资金促进我市中小微企业、民营企业发展	

韶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 年 8 月 5 日

抄送单位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公文核发和建议提案科。